MAY312024_01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1110228 日期：2024年5月31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企业家和管理顾问，寻求被归类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申请人还寻求对此EB-2移民分类所附的工作邀请要求给予国家利益豁免。参见该法第203(b)(2)(B)(i)条。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在符合国家利益的情况下，可以授予此项对所需工作邀请因而也是对劳工证的自由裁量豁免。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符合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此事现依据 8 C.F.R. § 103.3 提交本办公室上诉。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进行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撤回审理主任的决定，并将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下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要获得国家利益豁免资格，申请人必须首先证明符合 underlying EB-2 签证分类的资格，即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或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能力的人士。该法第203(b)(2)(B)(i)条。

一旦申请人证明符合EB-2资格，其随后必须证明其值得对工作邀请要求给予“ 符合国家利益 ”的自由裁量豁免。该法第203(b)(2)(B)(i)条。虽然法规和相關条例均未定义“ 国家利益 ”一词，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 提供了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的标准框架。Dhanasar 指出，USCIS可作为自由裁量事项 [1] 授予国家利益豁免，如果申请人证明：

- 拟议事业既具有实质性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1] 参见 Flores v. Garland, 72 F.4th 85, 88 (5th Cir. 2023)（加入第九、第十一和哥伦比亚特区巡回法院以及第三巡回法院在一项未公布决定中的意见，认定USCIS授予或拒绝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属于自由裁量）。

- 该个人处于有利地位，能够推进其拟议事业；以及
- 总体而言，豁免工作邀请要求将有利于美国。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符合8 C.F.R. § 204.5(k)(2)所定义的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类别。上诉中的问题是，申请人是否已证明豁免工作邀请要求因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已证明其拟议事业的实质性价值，但在其他方面未满足Dhanasar国家利益测试的三项标准。

如下文所述，审理主任的决定基于关于申请人拟议事业的不正确信息，本办公室将根据记录将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新决定。

申请人于2012年在巴西获得商业管理学士学位。他在巴西经营了多家企业，包括一家税务咨询公司、一家数字营销服务提供商和一家游泳池企业。申请人于2019年12月以非移民学生的F-2配偶身份进入美国。在美国，申请人于2020年至2022年经营一家游泳池企业，并于2022年成立了一家业务发展公司。

申请人此前曾于2020年10月代表自己提交了一份申请，收件编号为 _____。在该申请中，申请人部分基于其游泳池企业寻求国家利益豁免。2020年的申请包括申请人的一份声明，其中部分内容为：“ 我相信我在巴西过去10年的专业经验使我能够在土木建筑领域，但特别是在纤维游泳池领域，通过商业化和安装它们来有力地发挥作用。 ”申请人后来撤回了该申请。

2022年10月，申请人提交了第二份申请，即现在本办公室审理的申请。申请人随2022年申请提交的“ 最终声明 ”提到了他的游泳池企业，但仅在其过往工作经历的背景下提及。记录显示，申请人出售了其在游泳池企业中的权益。在随2022年申请提交的一份声明中，申请人表示其拟议事业是作为“ 国际业务开发人员 ”通过其于2022年1月成立的一家咨询公司提供“ 咨询服务 ”。2022年的申请还包括新咨询公司的商业计划书。

在2023年6月发出补件通知（RFE）并考虑申请人的回复后，审理主任于2023年9月否决了该申请。在否决通知中，审理主任引用了申请人2020年关于“ 纤维游泳池的建设…… ”的声明，并指出：“ 在发出RFE之前，申请人的拟议事业是建造纤维游泳池并为消费者安装。在发出RFE之后，申请人更新后的事业意图是‘ 提供差异化服务 ’和‘ 影响管理咨询服务行业 ’。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对申请作出了不允许的实质性变更，因此有关申请人管理咨询业务的证据“ 在认定申请人的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方面不具有证明力 ”。

在上诉中，申请人陈述：

首先，必须强调，[申请人]最初的申请[于2020年]确实与游泳池建设有关。然而，当[申请人]在审理过程中决定出售游泳池公司时，发生了重大变化，导致初始申请被撤回。随后，我们重新提交了申请，重点完全不同，完全未提及游泳池业务。

其次，USCIS对第一项标准的分析似乎依赖于与原始游泳池建设业务有关的信息，由于申请的撤回和重新提交，该信息已不再相关。

本办公室同意申请人的观点，即审理主任本应基于其自身的审理记录，就本申请本身的实质进行审理，审理主任依赖申请人支持早先已撤回申请的声明是错误的。

审理主任正确指出，Matter of Izummi, 22 I&N Dec. 169 (Assoc. Comm'r 1998) 不允许申请人在申请提交后作出实质性变更。然而，在Izummi案中，本办公室指出，如果申请人希望引入“ 与原始计划有实质性不同 ”的新计划，“ 他本应撤回当前申请并……提交新的 ”申请。Id. at 176。这正是申请人在本案中所做的，撤回了第一份申请并基于不同的拟议事业提交了新申请。申请人咨询业务2022年9月的商业计划书在申请人于2022年10月提交申请时即为申请的一部分，因此并非申请人在新申请提交日期之后引入的实质性变更。

申请的否决在很大程度上基于审理主任的结论，即申请人在提交申请后实质性变更了拟议事业。由于记录不支持该结论，本办公室将撤回审理主任的决定，并将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新决定，审理主任将在新决定中审理2022年10月所述拟议事业的实质。

命令：审理主任的决定被撤回。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